**水气团队 “一台冷冻式干燥机设备更新”采购技术要求**

**一、厂商资质：**

1.1、参与单位应具备同类型冷冻式干燥机的制造资质，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2、参与单位提供的同类型冷干机在国内相同或类似装置有不少于两套且连续稳定运行两年的业绩。

1.3、企业注册资本金要求：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整。

1.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1.5、参选单位与我司合作项目不存在技术或者商务纠纷，供给我司产品无质量问题。

1.6、交货周期为合同签订生效之日算起三个月内货到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现场。

**二、供货要求：**

2.1供货范围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 数量 |
| 1 | 冷冻式干燥机56-PK-101A | 原设备型号：JLD-150制冷量：104370kcal/HR介质：压缩空气 | 处理量:150Nm3／min进气压力≤0.8Mpa进气温度≤45℃成品气出气压力露点温度:2～10℃ | 1台 |

2.2冷冻式干燥机技术要求

2.2.1压缩机及其它相关标准

JB/T10526-2017《一般用冷冻式压缩空气干燥机》

GB10893-2012《压缩空气干燥机规范与试验》；

压力容器相关标准

GB/T150-2011 《压力容器》

GB/T151-2014 《热交换器》

JB4730 压力容器无损检测

质技监局锅发﹝1999﹞154号压力容器安全技术监察规程

参与方应保证提供符合本次发包采购要求和有关的最新工业标准的成熟的优质产品。至投标截止时间，均应以标准的最新版本为准。

2.2.2设备应是正确设计和制造，并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等强制性要求。在规定的环境条件下均能安全、可靠、平稳、持续地运行，并满足连续或间断运行、频繁启停和在满载情况下启动运行的各种工况要求，而不会有过度的应力、振动、磨损、腐蚀等其它问题；

2.2.3冷冻式干燥机制冷剂选用国家标准要求的环保型制冷剂；

2.2.4成套柜（箱）具备防尘、防水、防腐蚀功能，成套柜的框架和外壳材料应选采用不锈钢板，钢板厚度2mm。柜门应带有钥匙锁，可以锁住。成套控制柜的不带电金属部件应连通一体，并与接地排相连。户外安装时要求装有防雨罩，材质采用不锈钢304材质，厚度要求≧1.5mm，表面拉丝处理，三面防雨型，需提供304材质检测报告；

2.2.5所有外购配套件选用优质、节能、先进的产品，并有生产许可证及产品检验合格证，绝无国家公布的淘汰产品。

2.3性能保证

2.3.1设备质保期为投运后的一年，在质保期内设备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到现场免费处理。

2.3.2设计使用寿命为15年，且需在图纸标明。

**三、技术资料交付**

**技术资料交付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提交日期 |
|  | 厂家资质及相关业绩 | 1E | 报名时 |
|  | 设计图纸（终版） | 1C+1E | 发货时（电子版中标后提供） |
|  | 制造工艺图或者工艺卡、原材料合格证及材料表、制造过程及产品出厂检验记录、产品合格证、质量证明书 | 1C+1E | 发货时 |
|  | 送货单 | 1C+1E | 发货时 |
| 注：C—纸质资料，E—PDF版资料。 |

**四、包装、运输及验收**

4.1、设备包装应采用支架加软垫固定，重要部位采取适当的局部保护措施，在易碰伤处如接管法兰位置包装软质垫，应有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及备用附件清单。

4.2、水平运输设备应安装在支吊架或放合适的滑动托板上，支架与滑动托板应安上缓冲垫，并固定在运输工具上。

4.3 、 乙方采购的原材料需有产品合格证，制造过程需按国家相关标准合格规范进行检验。

4.4 、乙方在设备出厂前应充氮保压并保证在运输过程中的安全，设备在到达甲方现场后保压压力不会出现明确变化。

4.5、乙方应保证所生产的产品完全符合甲方现场安装条件，设备接口规格及尺寸符合设计图纸和相关规范。

4.6、 产品到货验收时甲方应通知乙方，验收人员可以依据本技术规范书的规定对任何与本产品生产和检验有关的档案进行检查，如发现质量问题，乙方应进行返修直至产品达到规定的质量要求。

4.7、产品投入运行正常为产品合格的标准。

|  |  |  |
| --- | --- | --- |
| 水气团队经办：  | 审核： | 核准： |
| 设备管理部经办： | 审核： | 核准： |